都昌县人民检察院2024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都昌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都昌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都昌县人民检察院是法律监督机关，主要任务是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其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深刻领会“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

（二）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依法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贯彻落实上级人民检察院工作方针、总体规划，确定本院检察工作任务，并组织实施。

（四）负责对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五）负责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六）负责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七）负责对社区矫正机构等单位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八）受理控告、申诉和举报，承办国家赔偿案件和国家司法救助案件。

（九）负责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十）负责检务监督工作。

（十一）负责财务装备、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十二）负责其他应由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本单位设立7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政治部、南山检察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法警大队。

本单位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44人，其他人员26人。离退休人员33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0人，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员33人。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都昌县人民检察院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10.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349.61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6.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9.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4.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10.1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10.1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510.14	**总计**	62	1,510.14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都昌县人民检察院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10.14	1,510.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49.61	1,349.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349.61	1,349.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131.43	1,131.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186.24	186.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50	事业运行	31.95	31.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06	96.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30	79.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9	1.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76	71.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5	6.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6.76	16.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6.76	16.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52	39.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52	39.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77	28.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7	1.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98	8.9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95	24.9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95	24.9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95	24.9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都昌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10.14	1,323.90	186.2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49.61	1,163.37	186.24			
20404			检察	1,349.61	1,163.37	186.24			
2040401			行政运行	1,131.43	1,131.43				
2040410			检察监督	186.24		186.24			
2040450			事业运行	31.95	31.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06	96.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30	79.3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9	1.0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76	71.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5	6.45				
20808			抚恤	16.76	16.76				
2080801			死亡抚恤	16.76	16.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52	39.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52	39.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77	28.7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7	1.7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98	8.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95	24.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95	24.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95	24.9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都昌县人民检察院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10.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349.61	1,349.61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6.06	96.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9.52	39.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4.95	24.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10.1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10.14	1,510.1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510.14	**总计**	64	1,510.14	1,510.1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都昌县人民检察院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510.14	1,323.90	186.2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49.61	1,163.37	186.24
20404			检察	1,349.61	1,163.37	186.24
2040401			行政运行	1,131.43	1,131.43	
2040410			检察监督	186.24		186.24
2040450			事业运行	31.95	31.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06	96.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30	79.3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9	1.0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76	71.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5	6.45	
20808			抚恤	16.76	16.76	
2080801			死亡抚恤	16.76	16.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52	39.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52	39.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77	28.7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7	1.7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98	8.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95	24.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95	24.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95	24.9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都昌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94.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7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03.59	30201	办公费	0.4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34.23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59.20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1.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5.00	30205	水费	0.15	**310**	**资本性支出**	17.8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71.76	30206	电费	1.5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45	30207	邮电费	0.7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54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8.98	30209	物业管理费	5.9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3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9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12.36	30213	维修（护）费	1.9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6.28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6.97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16	3101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64.7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2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7.81
30304	抚恤金	16.76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2.3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2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2.05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93	30229	福利费	10.6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12.0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78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1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31.42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181.30	公用经费合计					142.6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都昌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都昌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都昌县人民检察院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42.99	42.99	33.11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34.99	34.99	29.89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17.99	17.99	17.81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7.00	17.00	12.08
3.公务接待费	6	8.00	8.00	3.22
（1）国内接待费	7	——	——	3.22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1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9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4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334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单位：都昌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9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机要通信用车	4	0
4.应急保障用车	5	0
5.执法执勤用车	6	9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本表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收入总计1510.14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1510.14万元，比上年减少92.77万元，下降5.79%，主要原因：落实“党政机关要坚持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开支。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1510.14万元，占10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支出总计1510.1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1510.14万元，比上年减少92.77万元，下降5.79%，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开支；结余分配0.00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两年年末单位无结余结转。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1323.90万元，占87.67%；项目支出186.24万元，占12.33%；经营支出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1326.81 万元，决算数 1510.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82%。其中：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190.69 万元，决算数 1349.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35%。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因为预算执行过程增加了一些专项支出，如转移支付等。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72.15 万元，决算数 96.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3.13%。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本年招录部分公务员。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39.29 万元，决算数 39.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59%。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因工资调整、人员变动等因素引起的正常浮动。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4.68 万元，决算数 24.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09%。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因工资调整、人员变动等因素引起的正常浮动。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23.90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1094.33万元，比上年增加145.73万元，增长15.36%，主要原因：人员增资晋级，经费支出标准有所提高。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124.79万元，比上年减少14.85万元，下降10.63%，主要原因：落实“党政机关要坚持过紧日子”的要求，压缩开支。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86.97万元，比上年增加82.01万元，增长1654.26%，主要原因：将在工资福利支出的退休人员奖励金列入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导致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大幅增加。

（四）资本性支出17.81万元，比上年增加17.81万元，主要原因：检察业务增加，办案设备更新换代，支出费用有所增长。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42.99万元，决算数33.1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77.02%；决算数比上年减少3.79万元，下降10.26%，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无人员因公出国（境）。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2024年我院无人员因公出国（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主要是：2024年我院无人员因公出国（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34.99万元，决算数29.89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17.99万元，决算数17.8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9.01%，主要原因：本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本年更新了一辆执法执勤车辆。决算数比上年减少0.17万元，下降0.93%,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开支。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1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17.00万元，决算数12.0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71.05%，主要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决算数比上年减少3.56万元，下降22.75%,主要原因：我院近两年经批准更新了运行年限长、运行费用高的车辆，公车运行维护成本降低。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9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8.00万元，决算数3.2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40.26%，主要原因：本单位采取有力措施，进一步压缩了公务接待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0.06万元，下降1.91%,主要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国内公务接待40批，累计接待334人次，主要是：办案、工作交流、上级调研及工作指导等。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2.60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增加2.96万元，增长2.12%，主要原因：检察业务有所增加，支出费用有所增长。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1.7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8.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3.7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41.7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41.7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9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9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本单位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2024年度单位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2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包括“中央政法转移支付”“省级政法转移支付”项目，其中，“中央政法转移支付”“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为涉密项目，不予公开。其中，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1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1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由于中央政法转移支付和省级政法转移支付2个项目涉密，本次绩效自评不予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反映财政单位当年拨付的非偿还性资金。

（二）其他收入：反映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上年结余和结转：反映上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公共安全支出：反映政府用于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我院主要反映检察事务的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我院主要是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